



联合国



##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SBSTA/2004/L.8  
24 June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

第二十届会议

2004年6月16日至25日，波恩

议程项目 3(f)

方法学问题

与《京都议定书》第7条第4款

之下的登记册系统有关的问题

### 主席就议程项目 3(f)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科技咨询机构)注意到 FCCC/SBSTA/2004/4 号文所载的《登记册系统的工作进度报告》。

2. 科技咨询机构欢迎秘书处与技术专家合作，按照第 24/CP.8 号决定的要求在制定登记册系统之间的数据交换技术标准规格方面取得了进展。它强调需确保这些规格 1.0 版在下一届会议之前符合第 24/CP.8 号决定建议作为《京都议定书》缔约方会议的《公约》缔约方会议(COP/MOP)通过的数据交换标准的一般设计要求。

3. 科技咨询机构重申，必须依照科技咨询机构第十九届会议确定的优先工作，在编制独立的交易日志(ITL)方面取得进展。它注意到，独立的交易日志目前预期于 2005 年中设立，但这将取决于能否及时获得资金以及作为实物捐助向秘书处提供的程序编码在多大程度上须进行修改。

4. 科技咨询机构强调，为促进和提高登记册系统运作的精确度、效率和透明度，需要确保国家登记册、清洁发展机制(CDM)登记册、独立的交易日志和缔约方设立的任何补充交易日志管理人之间开展有效和长期的合作。它注意到，第 24/CP.8 号决定所述的合作可能包括制定和执行涉及数据交换标准规格变化管理的程序，对各登记册系统之间的调试进行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若持续存在技术问题则暂停登记册服务。

5. 科技咨询机构同意在第二十一届会议上起草一份决定草案，供缔约方会议第十届会议就管理人之间的合作架构、如何由独立的交易日志的管理人促进此种合作、以及就开展的活动向适当的附属机构提出报告的形式作出决定。

6. 科技咨询机构请主席根据第 19/CP.7 号决定与各缔约方和专家进行闭会期间的磋商时，考虑以下方面并就有关进展向科技咨询机构第二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 (a) 确保数据交换标准规格 1.0 版符合第 24/CP.8 号决定建议《议定书》/《公约》缔约方会议通过的数据交换标准的一般设计要求；
- (b) 在缔约方会议第十届会议之前，促进缔约方确定的国家登记册的管理人与编制者之间的对话；
- (c) 就管理人之间进行长期合作的架构和程序，包括此种合作的范围、活动、报告、资金、以及此种合作在促进《京都议定书》第 8 条下的审查进程方面可以发挥的作用，起草提案，供科技咨询机构第二十一届会议审议；
- (d) 交流登记册的设立和运作方面的信息和经验。

7. 科技咨询机构鼓励《公约》附件一所列各缔约方，凡已作出《京都议定书》附件 B 所定一项承诺的，通知秘书处哪一组织被指定为负责缔约方国家登记册记录工作的登记册管理人，以便在各管理人之间早日开展合作。

8. 科技咨询机构请秘书处就编制和设立独立的交易日志方面取得的进展提出报告，并就包括报告、指导和所涉资源问题在内的运作问题提出建议，供科技咨询机构第二十一届会议审议。

9. 科技咨询机构赞赏地注意到迄今为止附件二缔约方为编制数据交换标准和独立的交易日志作出的认捐以及向《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补充活动信托基金

作出的捐款。然而，科技咨询机构注意到，还需要收到相当多的资金才能开展全面编制和设立独立的交易日志所需的活动，促进登记册系统管理人之间的合作，以及开展其他所需的活动，如闭会期间的磋商。

10. 科技咨询机构请秘书处根据第 16/CP.9 号决定，起草关于通过有关登记册系统的决定所涉的行政和预算问题的文件，供科技咨询机构第二十一届会议审议。科技咨询机构特别注意到，2004-2005 两年期核心预算未对举办上文第 6 段提及的闭会期间的磋商提供经费，因此那些结论只能在拥有补充资金的条件下才能执行。

-- -- --- -- -- -- --